

公司代码：600408

公司简称：安泰集团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风斌	出差	郭全虎
独立董事	孙水泉	出差	邓蜀平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五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因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故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泰集团	60040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全虎	刘明燕
联系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电话	0354-7531034	0354-7531666
传真	0354-7536786	0354-753678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4 年，全球经济增长乏力，国内需求不足，经济运行出现分化，重点领域风险隐患增多。从公司所处的钢铁焦化行业来讲，国内钢铁行业供需矛盾依旧突出，钢材价格震荡下行、持续低位，叠加铁矿石等原料价格易涨难跌的影响，行业利润同比明显下降。焦化市场走势趋同，原料焦煤价格下行一定程度缓解了焦化的成本压力，但由于终端地产与基建等需求的下滑，钢材价格重心呈现下调趋势，钢厂利润减少，焦炭需求下滑，焦炭价格亦有较大幅度下滑。从行业运行数据看，2024 年，钢铁焦化市场延续整体弱势震荡局面，企业生产经营普遍艰难。

###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焦炭和型钢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焦化主要生产设备为国内先进的 JN60-6A 型焦炉，并有配套完善的化产回收和干熄焦装置，可年产优质冶金焦 240 万吨，及焦油、粗苯、硫铵、硫膏等化产品。公司于 2019 年完成焦化 MES 系统建设，实现了各项生产数据的自动实时集成和系统的统一管理，有效提升了生产管理效率。同时，公司拥有 120 万吨大型 H 型钢生产线。其主轧设备及工艺技术引进德国西马克·米尔公司，可生产腹板高度 100mm—1008mm 的各种规格 H 型钢。H 型钢产品作为一种新兴建筑钢材品种，主要应用于陆地和海洋钻井平台、大型桥梁、高层建筑、大型电力和水利建设、环保工业厂房等重要领域。另外，公司通过资源综合利用配套建有 80 万吨矿渣细粉生产线，以及综合利用园区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煤气、干熄焦余热及其他余热余压等资源进行发电，满足园区企业的生产运行所需。

### （二）经营模式

公司的焦化业务依托地域性的丰富焦煤资源、炉型可靠的优势、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采用以直销为主、贸易商为辅的销售模式，以优质的产品为客户提供长期稳定的服务。炼焦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化工产品如焦油、粗苯、硫铵直接外销，而焦炉煤气、干熄焦余热及其他余热余压等资源则用来发电，所发电力主要是满足园区内企业的生产运行所需。报告期内，公司为积极应对近年来煤焦市场波动风险，减少焦炭业务亏损，积极采取经营改善措施，阶段性采取将自产焦炭业务转为受托加工业务模式，有效降低经营风险。

公司型钢业务主要是采购园区企业新泰钢铁生产的专属钢坯（异形坯）生产 H 型钢，依托辐射中西部地区的区位优势 and 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采用以直销和贸易商结合的销售模式，并利用丰富的产品规格、材质和研发优势，为客户提供专业化、便捷式采购服务。

多年来，公司致力于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节能减排，着力打造焦化钢铁生态工业园区。焦化、型钢、电力等各产业之间以“物料平衡”为基础，以提高资源能源的利用率和转化率、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提高环境绩效为目的，通过“工艺衔接”和循环经济产业链的“接环补环”方式，使各工序与原材料和废弃物科学有机地组合为一体，使园区内的废水、废气、废渣以及余热余压资源都得到了合理的应用，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安泰循环经济产业链，各类污染物排放达到了国家超低排放标准，焦化工序能耗超过了行业标杆水平。同时，公司通过实施工业废气 CO<sub>2</sub> 微藻养殖“碳中和”示范项目，为降低企业碳排放探索出了一条可行路径。

### （三）经营情况

面对市场“寒冬”，公司上下坚定信心，谋定而动，承压前行，按照“稳住大盘，灵活经营，开源节流，稳定收益”的总体工作思路，在全行业普遍亏损的大环境下，公司审时度势、多措并举，千方百计保住了企业生产经营大盘。通过积极采取焦炭受托加工模式、能源集中管控、继续深入三项管理、全员开展降本增效、加强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推动数智化建设等经营改善措施，避风险、补短板、夯实持续发展根基，全力以赴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实现了公司 2024 年度整体业绩大幅减亏的目标。

内部管理提升方面，一是完成了能源集中管控改革，合并了在电、水、煤气等与能源介质相关的生产运行、储存、输配和保供等管理职能，使能源管理核心能力更加突出；二是全方位开展环保节能工作，确保了公司全年污染物排放浓度、总量符合标准要求。同时通过管理节能、技术节能、智能化节能等手段，完成了多项节能项目；三是加大品牌宣传力度，利用上海国际冶金展览会、首届钢结构建筑产业链展览会等活动平台，扩大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安泰型钢荣获“2023-2024 年度全国型钢钢厂主导品牌”和“兰格钢铁网 2024 年度金牌供应商型钢十大优质品牌”；四是加快企业数智化建设，建成了物流管控平台，实现了物流业务的信息化、集中化管理。另外，焦化安全管控数字化系统上线，实现了人员定位及聚集风险报警等功能，安全管理步入信息化阶段；五是强化算账经营，对标行业一流和先进一流，以降本增效为主线，全面推进精益成本管理；六是将科技创新置于核心位置，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围绕工艺质量基础管理提升，建立并完善了标准管理体系，规范了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的试用管理，不断深化现场标准作业，狠抓关键质量控制点，为提升产品质量、稳定生产保驾护航。

###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4,594,981,000.17	4,966,623,798.16	-7.48	5,208,231,69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3,398,340.10	1,840,255,977.71	-17.76	2,519,255,860.67
营业收入	6,675,578,251.15	10,006,400,153.61	-33.29	12,696,313,469.8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670,750,504.27	9,997,581,180.62	-33.28	12,695,950,10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961,420.70	-677,711,800.43	不适用	-297,083,62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0,760,630.11	-687,294,756.76	不适用	-294,636,24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05,112.37	320,558,935.54	-28.69	20,267,359.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8	-31.09	增加11.11个百分点	-1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27	-0.6731	不适用	-0.2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27	-0.6731	不适用	-0.2951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05,710,852.45	1,888,606,886.82	1,457,867,454.02	1,523,393,05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371,758.53	-58,737,045.28	-117,604,466.21	-34,248,15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6,438,014.83	-58,740,325.60	-118,745,908.59	-46,836,38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1,809.61	202,843,362.91	100,077,804.37	-124,837,864.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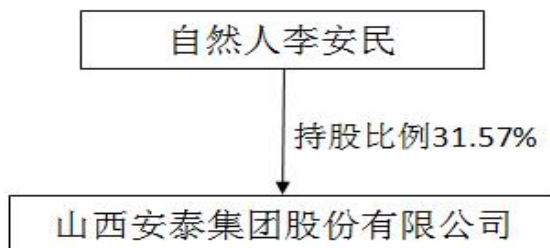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8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31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安民	0	317,807,116	31.57	0	冻结	317,807,116	境内自然人
闫海滨	7,537,600	17,537,600	1.7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郑帮雄	2,052,580	15,000,052	1.4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黎咏璋	630,000	14,628,800	1.4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晓琦	8,500,000	8,500,000	0.8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吴绍金	1,820,000	8,008,880	0.8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开东	0	7,608,720	0.7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高少华	1,565,000	5,536,992	0.5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东莞市永益食 品有限公司	4,793,800	4,793,800	0.4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春明	4,699,900	4,700,000	0.4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安民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兼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同为自然人李安民先生，控制关系见上图所示。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面对因行业和市场低迷给公司带来的经营困局，一年来，公司上下知难而进，主动作为，守住经营安全底线，确保生产稳定顺行。2024 年，公司共自产焦炭 81.05 万吨，销售 82.16 万吨，受托加工焦炭 94.06 万吨；生产型钢 123.69 万吨，销售 122.56 万吨，与上年基本持平。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66.76 亿元，同比减少 33.29%；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35 亿元，较上年亏损大幅减少。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锦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